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2021年3月，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MTN184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44.5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2021年3月16日）起2年内有效。

近日，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简称：21京城投MTN004，代码：102103069），发行金额7.3亿元，期限5年，票面利率为3.88%，计息方式为按年付息，起息日为2021年11月23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牵头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4日